

自由进出口管理范围有哪些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8/2021_2022__E8_87_AA_E7_94_B1_E8_BF_9B_E5_c27_28157.htm 自由进出口管理范围有哪些答：除上述国家禁止、限制进出口货物外的其他货物，均属于自由进出口范围。但基于监测进口情况的需要，国家对部分属于自由进口的货物实行自动进口许可管理，对所有自由进出口的技术实行进出口技术合同登记管理。自动进口许可管理是在任何情况下对进口申请一律予以批准的进口许可制度。这种进口许可实际上是一种在进口前的自动登记性质的许可制度，通常用于国家对这类货物的统计和监督目的。它是我国进出口许可管理制度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目前被各国普遍使用的一种进口管理制度。进口属自动进口许可管理的货物，经营者应在报关前，向有关主管部门提交自动进口许可申请，主管部门在收到申请后，立即发放自动进口许可证明，经营者凭此向海关办理报关验收手续。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为我国自动进口许可证制度的国家管理部门，负责制定并调整管理目录并签发相关自动进口许可证明，目前涉及的管理目录有原外经贸部公布的《自动许可管理目录》、国经贸委公布的《重要工业品自动进口许可管理税号目录》，签发的证件相应为《自动进口许可证》、《重要工业品自动进口许可证明》。（1）2003年度《自动许可证》管理的商品范围列入原外经贸部颁布的《自动进口许可管理目录》的商品有：原油、化肥、农药、涤纶、腈纶、聚酯切片、钢材、钢坯、汽车轮胎、氧化铝、肉鸡、酒、烟草、二醋酸纤维丝束、石棉、彩色感光材料、塑料原料、合成橡胶、

胶合板、化纤布、化纤服装、有色金属（铜、铝）以及519个8位税目的部分机电产品。（2）2003年度《重要工业品证明》管理的商品范围列入国家经贸委颁布的《重要工业品进出口管理目录》的商品共计10类，即原油、化肥、农药、涤纶、腈纶、聚酯切片、汽车轮胎、钢材、钢坯、氧化铝。以下列贸易方式进口上述商品，在办理报关手续时须向海关提交《重要工业品证明》：一般贸易进口、利用外国政府和金融机构贷款进口、寄售进口、租赁进口、补偿贸易进口、国际招标进口、劳务补偿进口、捐赠进口、边境小额贸易进口、外商投资企业为生产内销产品进口、加工贸易进口原油。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